



臺灣臺東地方法院檢察署

求職赴越南打工、貸款持護照抵押，遭騙取護照！

近日發生歹徒以刊登報紙分類廣告方式，向不知情民眾騙取護照案例，警方呼籲，護照遭詐騙可能淪為人蛇集團利用工具，不但損及個人權益，護照外流亦有損國家形象，民眾對酬勞代價顯不相當，或內容顯有問題之分類廣告，應謹慎查證，若遇委辦出國手續，或貸款質押，千萬勿將護照交付來路不明對象，以免遭詐騙。

黃先生為求職，於 4 月間瀏覽報紙分類廣告時，發現一則「出國工作、男女不拘」之徵人訊息，他進一步以報上所留電話詢問工作內容，電話中一位自稱「小陳」的 30 歲男子，要他攜帶中華民國護照、身分證、駕照，到台北車站南二門外面試，黃先生依約到達指定地點與小陳碰面，小陳告訴他，工作內容是跟著旅行團去越南五日遊，然後幫忙將帶幾個名牌包回來即可，跑一趟的酬勞是 15 萬元，臨行當天先付 7 萬元酬勞，回國後再付尾款。黃先生當下並未懷疑為何酬勞如此高，只見小陳收走它的護照正本，並將影本交給他後，要他回家等候出國通知，並說取走護照是要辦理機票及旅行社登記事宜，出國當天會在機場發還，但黃先生等了約 10 日後，電話聯絡小陳，小陳說因流感因素部分旅客有疑慮，目前暫時無法成團，要他再多等幾天，又過了 10 日後，黃先生再打電話就再也聯絡不上小陳，這時才想到，出國只是幌子，歹徒真正的目的是要騙取他的護照。

桃園縣周先生（28 歲）日前急須小額資金週轉，在報紙上看到「護照周轉」廣告，他先以電話詢問細節，然後與對方相約在桃園火車站附近見面，他與對方談好貸款方式是以護照做抵押，當天他就領到 3500 元，但是他必須在 10 日後還錢，並且連本帶利還 4000 元給對方，並與對方約定於 10 日後在台北火車站見面還錢，但是他在 10 日依約前往指定地點時，卻未見歹徒出現，才發現歹徒並非辦貸款，而是騙護照。

警方呼籲，目前國人護照大多作為人蛇集團協助大陸人民偷渡美、澳、紐、加之用，由於收購價僅 5000 元，但獲利可達百倍情況下，不法歹徒往往不擇手段以偷、騙、收購等方式取得國人護照，民眾應提高警覺保護個人重要證照，更不可因貪圖一時小利、以身觸法，不但須負刑責，也有損國家形象，得不償失。